附件1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联系方式 |  | 岗位代码 |  |
| 身份证号 |  | 居住地址（具体到区市县） |  |
| **我已认真阅读《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经本人认真考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1.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和直辖市、省会城市所在街道旅居史；2.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公布本土新增感染者但暂未划定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和直辖市、省会城市所在街道旅居史；3.本人没有正在实施集中隔离、居家隔离；4.本人不是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5.本人不是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和密接的密接；6.本人健康码、行程卡不是“红码”或“黄码”；7.本人不是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症状，且未排除为传染病感染者；8.本人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前14天起每天按规范进行自我健康监测，结果均为正常；9.本人知晓并理解、遵守国家招聘考试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已知悉本次考试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10.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11.本人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考点，配合考点做好有关防疫工作；12.在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期间将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不在考点内逗留；13.本人在进入考点时测温低于37.3℃，目前身体健康。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前14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含同住人员）没有出现过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14.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和面试前14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含同住人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15.凡不实承诺、不如实填报健康信息或隐瞒病情、病史、旅行史、接触史、逃避防疫措施，未按要求出具健康证明，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考生承诺签名： 承诺日期：

**注：考生应在资格审查和面试当天携带有本人签名的《承诺书》前往考点，并交给现场工作人员。**